



建築業安全主任培訓課程

課程主旨及內容

1. 課程設立的目的旨在透過課程的訓練和實習，使學員可深入了解建築業在「職業安全」、「職業健康」、「安全管理」及「職安健法例」等範疇的知識，包括掌握現代安全管理的基本理論知識和方法、具備地盤安全管理的能力、制定及執行地盤安全管理制度及進行員工安全教育培訓，以協助僱主進行職安健項目的自我規管，提升業內工作人員的安全文化及工作安全水平。此外，課程中亦加入「地盤巡查及實習」讓學員有實踐學習內容的機會。
2. 本課程符合第2/2023 號法律《建築業職業安全健康法》內第二十條《安全主任准照的發出要件》第一款(三)項所指的建築業安全督導員培訓課程。
第一部分：職業安全 第二部分：職業健康
第三部分：安全管理 第四部分：相關職安健法例及巡查實習

上課日期及時間

2026年第二階段招生，學員將擇優取錄。

第二班: 2026年6月6日至12月12日，逢星期六9:30-12:30，14:00-17:00

(2026年7月11日，10月17日，11月28日暫定為地盤參觀及巡查日，必須出席)

第三班: 2026年7月1日至12月30日，逢星期三及四19:00-22:00

(2026年8月8日，11月7日，12月5日暫定為地盤參觀及巡查日，必須出席)

證書及獎勵

1. 學員修畢上述四個部分科目且四個部分考試均合格者，可獲由勞工事務局與澳門大學持續進修中心聯合頒發的證書。學員在每個部分的出席課時必須符合考勤規定，且地盤參觀及巡查日的出席率須達100%，方具資格參加各部分考試；考試成績以60分為合格。
2. 凡當期一次性修畢整個課程第一至第四部分的內容及獲取證書的學員，將獲勞工事務局頒發培訓津貼澳門元2,500。

課程詳情

截止報名導師	第二班 2026年5月17日，第三班6月14日 職安健專業範疇的培訓員
授課語言	粵語
學時	150小時
學費	MOP10,800 報名費 MOP100 學費及報名費於確定錄取後另行通知繳付。 (課程一經開辦，所繳費用恕不退回)
對象	已從事或有志從事本澳建築業安全健康管理範疇工作的澳門居民
報讀要求	持有本澳居民身份證和建築業職安卡的人士，必須具備高中畢業或以上學歷，以及具備至少兩年參與工程施工或建築業安全管理工作經驗，入學需經甄選。
報名手續	於澳門大學持續進修中心網頁報名，連同以下文件電子檔一併上傳至報名系統： 1. 有效的澳門居民身份證副本 2. 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副本 3. 有效建築業職安卡副本 4. 具備至少兩年參與工程施工或建築業安全管理工作經驗之證明文件(必須顯示職位、具體職務內容、僱主或其代表的姓名及職稱，並蓋上公司印章及僱主或其代表的簽名作實) *(以上所有文件須於報名時一併上傳，任一文件未齊視為報名無效。)*
上課地點	澳門大學

